

证券代码:600993 证券简称:马应龙 公告编号:临2021-001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健康产业基金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1月4日，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北高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湖北省新动能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湖北高龙健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龙基金”，或“基金”），基金规模5亿元人民币。高龙基金于2015年12月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基金的存续期为五年，其中前3年为投资期，后2年为回收期。具体详见公告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14日、2015年5月20日和2016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8）、《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产业基金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9）和《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1）。

截至目前，基金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湖北高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现金	500	1	500
马应龙药房有限公司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7,500	15	3,750
湖北省新嘉源投资有限公司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4,500	9	3,150
武汉阳逻临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间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10	2,5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32,500	65	0
合计			50,000	100	9,900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龙基金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01,306,611.09元，净资产为87,107,305.53元，2020年1至9月净利润为-2,035.67万元。

上述公司受让高龙基金合伙企业不再履行份额分派权，并修改基金《合伙协议》相关条款：

合伙人名称	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湖北高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现金	500	1	500
马应龙药房有限公司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7,500	15	3,750
湖北省新嘉源投资有限公司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4,500	9	3,150
武汉阳逻临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间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10	2,5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现金	32,500	65	0
合计			50,000	100	9,900

截至本公告日，高龙基金投资的项目包括武汉高龙医疗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广州市三甲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南京海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湖北共同药业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及合作情况

1. 优先级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高龙基金的优先级合伙人系公司证券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32,500万元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为未实缴到账，按《合伙协议》约定，其不享有基金财产收益，经各合伙人协商，同意将公司证券有限公司向高龙基金增资1000万元，不再为高龙基金的优先级合伙人，同时公司证券有限公司向高龙基金增资1000万元，不再享有任何权利、权益或承担任何责任。待公司证券有限公司向高龙基金增资1000万元后，公司受让基金部分财产份额及基金存续期限将相应完成一致，并于2023年1月11日签署新的合伙协议。

2. 公司受让基金部分财产的情况

（1）交易概况

经协商，公司分别向高龙基金的优先级合伙人及普通合伙人支付股权转让款，优先级合伙人向公司证券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普通合伙人向公司证券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公司证券有限公司向高龙基金增资1000万元，受让公司证券有限公司持有的高龙基金的0.007%的出资额，共计支付18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公司经营层决策委员会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3）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变更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存在不能满足条件而无法完成变更手续的风险。公司密切关注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红塔证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 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红塔证券”）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红塔证券将于2021年3月3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1	001091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006063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从2021年3月3日起，投资人可通过红塔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上述业务中的基金可享受红塔证券规定的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请以红塔证券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申购赎回业务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定期开放期和开放申购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相关规定详见相应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cn）查询具体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 投资人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信息：

红塔证券网址: www.hongtaisecurities.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 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期限、投资风格、资产状况等判断是否适合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适当选择基金。

2. 投资人充分了解了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风格、资产状况等是否适合和投资人自身的投资需求后，再决定购买基金，否则可能造成资金损失。

3. 投资人应充分了解基金的定期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投的优势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并享受基金分红的权利，但定期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日

## 南方利1号定期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 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南方利1号定期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利1号；交易代码：160131）的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溢价，导致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盲目投资可能遭受较大损失。

本公司将暂停接受该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交易直至恢复正常。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日

##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中原银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 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原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红塔证券将于2021年3月3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1	000627	南方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2	001093	南方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从2021年3月3日起，投资人可通过中原银行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上述业务中的基金可享受中原银行规定的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请以中原银行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申购赎回业务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定期开放期和开放申购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相关规定详见相应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cn）查询具体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 投资人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信息：

红塔证券网址: www.hongtaisecurities.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 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期限、投资风格、资产状况等判断是否适合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适当选择基金。

2. 投资人充分了解了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风格、资产状况等是否适合和投资人自身的投资需求后，再决定购买基金，否则可能遭受较大损失。

3. 投资人应充分了解基金的定期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投的优势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并享受基金分红的权利，但定期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日

##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中原银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 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原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红塔证券将于2021年3月3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0627	南方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2	001093	南方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3	001091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不开通
4	006063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5	008264	南方ESG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6	008266	南方ESG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1年3月3日起，投资人可通过中原银行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上述业务中的基金可享受中原银行规定的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请以中原银行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申购赎回业务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定期开放期和开放申购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相关规定详见相应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cn）查询具体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 投资人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信息：

红塔证券网址: www.hongtaisecurities.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 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期限、投资风格、资产状况等判断是否适合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适当选择基金。

2. 投资人充分了解了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风格、资产状况等是否适合和投资人自身的投资需求后，再决定购买基金，否则可能遭受较大损失。

3. 投资人应充分了解基金的定期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投的优势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并享受基金分红的权利，但定期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